

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创金启富 为销售机构并参加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北京创金启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金启富”）签署的销售协议，自2015年12月16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创金启富为销售机构，投资者可以通过创金启富办理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账户开户、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转换等业务，同时参加创金启富开展的开放式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一、适用基金

- (1) 信诚四季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550001）
- (2) 信诚精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550002）
- (3) 信诚盛世蓝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550003）
- (4) 信诚三得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550004，B类：550005）
- (5) 信诚经典优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550006，B类：550007）
- (6) 信诚优胜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550008）
- (7) 信诚中小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550009）
- (8) 信诚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A类：550010，B类：550011）
- (9) 信诚理财7日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550012，B类：550013）
- (10) 信诚添金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季季添金：550015，岁岁添金：550016）
- (11) 信诚优质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550018，B类：550019）
- (12) 信诚新双盈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000092，B类：000093）
- (13) 信诚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000209）
- (14) 信诚季季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000260）
- (15) 信诚月月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000405）
- (16) 信诚幸福消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000551）
- (17) 信诚年年有余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000360，B类：000361）
- (18) 信诚深度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165508）
- (19) 信诚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165509）
- (20) 信诚金砖四国积极配置证券投资基金（LOF）（165510）
- (21) 信诚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165511）

- (22) 信诚新机遇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165512)
- (23) 信诚全球商品主题证券投资基金 (LOF) (165513)
- (24) 信诚沪深 3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65515)
- (25) 信诚周期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165516)
- (26) 信诚双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165517)
- (27) 信诚中证 800 医药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65519)
- (28) 信诚中证 800 有色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65520)
- (29) 信诚中证 800 金融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65521)
- (30) 信诚中证 TMT 产业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65522)
- (31) 信诚中证信息安全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65523)
- (32) 信诚中证智能家居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65524)
- (33) 信诚中证建筑工程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65525)

投资者可通过创金启富开办上述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在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同时，仍然可以进行日常申购、赎回业务。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每期最低申购金额为人民币 100 元(含)。

注：1、信诚添金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新双盈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年年有余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具体开放申购赎回及转换时间以本公司发布相关业务公告为准。

2、信诚年年有余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未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二、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1、优惠活动方案

自 2015 年 12 月 16 日起，投资者通过创金启富办理上述基金的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原申购费率高于 0.6%的，基金申购费率按 4 折优惠，优惠后费率如果低于 0.6%，则按 0.6%执行；原申购费率低于 0.6%或等于 0.6%或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申购费率执行。

2、重要提示

(1) 上述基金原申购费率标准请参见本公司网站发布的各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 上述费率优惠活动的解释权创金启富所有，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相关规则

及流程以创金启富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三、转换业务

1、适用基金范围

信诚四季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精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盛世蓝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三得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经典优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优胜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中小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信诚优质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季季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月月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幸福消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之间可以进行相互转换。

信诚中证 5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信诚沪深 3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信诚中证 800 医药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信诚中证 800 有色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信诚中证 800 金融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信诚中证 TMT 产业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信诚中证信息安全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信诚中证智能家居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和信诚中证基建工程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间可以进行相互转换。上述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的下属分级子基金不接受转换申请。上述基金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的转换业务的相关规定仅适用于场外交易，若场内基金份额欲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投资者须先通过跨系统转登记的方式将场内基金份额转登记为场外基金份额，然后再进行基金的转换。

2、基金转换业务规则

有关基金日常转换业务的具体业务规则敬请查询 2015 年 2 月 9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本公司网站的《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开放式基金转换业务规则的公告》。

本公司今后募集管理的开放式基金将根据具体情况确定是否适用基金转换业务。具体信息可参见届时相关公告文件或致电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 400-666-0066 进行咨询。

四、其他重要提示

1、投资者在创金启富办理上述基金投资事务，具体的办理时间、费率活动内容、业务办理相关规则及流程请遵循创金启富的规定。

2、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于本公司网站（www.xcfunds.com）的上述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以及相关业务

公告，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北京创金启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615-4828

公司网站：www.5irich.com

2、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66-0066

公司网站：www.xcfunds.com

六、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15日